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Ray Medicine  
新銳醫藥

## New Ray Medic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08)

###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之公告(「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公告所載，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該等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詳情的通函(「通函」)。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準備及落實將載入通函之資料，故寄發通函之日期預期將延遲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植悅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凌先生、楊芳女士及李植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厚祥先生，*BBS*，*MH*、宋克強先生及梁志堅先生。